

附件 3

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更好履行部门职能，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福田区投推和企服中心”或“本部门”）设立“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预算项目，用于打造全方位高质量服务平台工作相关的财务核算和预算管理。

2022 年，此项目下设子项目：综合服务平台运行及维护、综合信息平台数据支持服务、福 i 企服务模块、福 i 企服务模块（项目咨询），主要用于已建设完毕系统的运维和新系统的建设。

2. 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2 年本项目用于上线 i 福惠通小程序、福 i 企智能平台、疫情政策项目功能服务、报销单批量打印软件、产业空间数据采集，加速了政策受理办理进度，有效提高了专项资金管理效率与效果。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2 年，该项目费用总计 404.359 万元。具体使用如下：

序号	具体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福 i 企智能平台开发及运维服务	1,358,000.00
2	福田惠民纾困补贴发放项目平台开发及运维服务（i 福惠通小程序）	930,000.00
3	产业空间数据采集服务	805,050.00
4	企业服务智能系统平台运维服务	416,040.00

序号	具体项目名称	金额（元）
5	疫情政策项目功能服务	366,300.00
6	惠民纾困便捷申报服务	47,900.00
7	企业服务智能系统平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45,000.00
8	报销单批量打印软件	28,800.00
9	福 i 企智能平台咨询服务	24,000.00
10	福 i 企智能平台监理服务	22,500.00
合计		4,043,590.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依托完整的服务标准与多元的技术运用促使企业服务工作再升级，立足整合升级服务系统，进一步创新服务流程，实现“标准化、智能化、分布式”的企业服务总体部署，构建“会学习、会发现、会分析、会服务”的智能服务系统，推行全区“大企服”服务模式。

项目阶段性目标：采购第三方有偿数据或者数据接口服务，丰富系统数据源，进一步完善面向企业动向的监测预警体系，及时掌握企业动向，便于政府部门针对性开展安商、稳商工作。综合服务平台始终在线运转，不断优化服务环节，让企业在申请政务资源上更有体验感与获得感，并确保无安全风险事故；同时，不断丰富信息采集方式，及时掌握企业动向，助力开展安商、稳商、惠商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支出管理绩效的综合评价，进一步优化该项目支出结构，保障相关政策的落实；强化本部门

财政资金使用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

福田区投推和企服中心。

3. 绩效评价范围

评价范围为 2022 年“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财政拨款资金，合计 404.359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履行部门主体责任。本部门是本部门预算资金绩效管理的责任主体，将加强对本部门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对绩效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及时性负责。

（2）突出重点原则。本部门将严格按照《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及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福财〔2023〕63 号），选择主要履职和落实重点政策的项目，按要求组织开展项目支出部门评价。

（3）确保评价真实客观。本部门将围绕“政策、业务、资金”等主线，全面核实项目决策、实施、监管以及资金使用的绩效情况，实事求是，确保数据准确、分值合理、结果客观，严禁刻意抬高分数、弄虚作假。

2. 评价指标体系、标准

评价小组根据《福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及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福财〔2023〕63 号）

中的《附件 7.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结合“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内容和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设计了《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详见附件）。

“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为四个层级，主要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每个三级指标均明确了详细评分标准。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100 分，其中决策指标分值为 20 分、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产出指标分值为 30 分、效益指标分值为 30 分。

3. 评价主要方法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按照指标说明逐项打分，得分评定方法分为两类：一是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在指标值中所占比例记分。二是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准备阶段

本部门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安排综合部牵头成立评价小组，各科室配合。评价小组成立后，经过与各科室沟通后，确定评价对象、评价时间、评价范围及评价目的，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

计资料清单并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初步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相关工作底稿。

2. 评价阶段

评价小组通过审阅项目资料、会计资料等方式，了解项目决策、管理及绩效情况，开展数据分析，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与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3. 报告编制阶段

评价小组根据对项目的初步评价，总结分析项目实施中存在问题，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及整改落实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具体结果为 95 分，评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

本项目为历年延续性项目。2022 年实施的项目均按部门规章制度履行了经费申请程序，在申请中对项目的必要性等进行了充分地论述。其中，按本部门相关规定，i 福惠通小程序、产业空间数据采集服务项目、福 i 企智能平台开发及运维服务项目为重大事项，均通过了领导班子会议予以立项。

2022 年实施的项目均具有必要性，且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 绩效目标

本部门在编制年度预算时，按相关要求设置绩效目标，同步编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在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下细化三级指标，并设置年度指标值。本项目绩效目标具有合理性、绩效指标具有明确性。

2022 年，本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如下：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采购第三方有偿数据或者数据接口服务，丰富系统数据源，进一步完善面向企业动向的监测预警体系，及时掌握企业动向，便于政府部门针对性开展安商、稳商工作。综合服务平台始终在线运转，不断优化服务环节，让企业在申请政务资源上更有体验感与获得感，并确保无安全风险事故；同时，不断丰富信息采集方式，及时掌握企业动向，助力开展安商、稳商、惠商工作。

2022 年，本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	数量	补充完善重点企业数据数量	≥1000 家
		补充完善重点楼宇数据数量	≥100 栋
	质量	PC 端、移动端正常运转率	不少于 95%
	时效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	助力开展安商稳商	有限
	可持续影响	服务匹配推送率	9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户对系统的满意度	90%

3. 资金投入

本部门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编制要求，规范编制预算，2022 年本项目年初预算 376 万元，调整后预算 411 万元，实际支出

404.3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38%，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准确。

2022 年，本项目按照项目完善优化需求，通过领导班子会议对重大决定事项做出决议，在不同子项目间进行资金分配，资金分配具有合理性。资金分配及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子项目名称	年初下达金额（元）	指标金额（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1	综合服务平台运行及维护	2,010,000.00	2,130,000.00	2,111,590.00
2	综合信息平台数据支持服务	1,750,000.00	530,000.00	527,500.00
3	福 i 企服务模块	0.00	1,400,000.00	1,358,000.00
4	福 i 企服务模块（项目咨询）	0.00	50,000.00	46,500.00
	合计	3,760,000.00	4,110,000.00	4,043,590.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

2022 年度，本项目预算资金 41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11 万元，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为 100%；实际支出 404.35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38%。

本部门在相关资金支出时，严格落实财政资金使用责任，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资金的拨付均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用途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本部门制定了《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暂行办法（2022 年）》《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

和企业服务中心财务报账操作指引（2022 年暂行版）》《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操作指引（2022 年暂行版）》《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资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本部门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执行。所有项目均经过适当程序进行事前审批，并签订合同，按照合同条款及时履行合同义务，及时支付预付款项，为项目实施提供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项目结束后，及时组织验收，形成验收报告，并及时对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进行归档。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2 年，“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质量达标率 100%，完成及时性 100%，成本节约率为 1.62%。本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具体如下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	数量	补充完善重点企业数据数量	≥ 1000 家	12256 家
		补充完善重点楼宇数据数量	≥ 100 栋	809 栋
	质量	PC 端、移动端正常运转率	不少于 95%	98%
	时效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98.38%
	社会效益	助力开展安商稳商	有限	100%
	可持续影响	服务匹配推送率	90%	99%

（四）项目效益情况

2022 年，本部门依托企业服务智能系统建立全面、立体、权威、实时的企业信息库和法人信息库，开发“福 i 企”平台，实行“一企一档一账号”，全区各级机关“一单位一账号”，挂点服务小组“一小组一账号”，构建企业诉求线上提出，服务小组实时接收、办理进程实时可视、办理结果实时回复、服务效果实时评估的“四个实时”一网通办机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库企业总计 5966 家，登录总量为 27764 次，解决企业 1840 条诉求，实地走访服务企业 872 家，处理企业异动情况 52 条。

通过福田区企业服务智能系统平台满意度调查，用户对系统的满意度达 95%，系统使用效果较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企业服务方面

1. 不断优化升级企业服务智能化系统，服务质量、资金安全双保障

单位借鉴经济活动内控体系建设思路，梳理企业服务组织与岗位权责，厘清政企边界，基于福田区政府服务企业标准体系，建立企业服务智能化系统，并以日常运行过程中的问题为导向，按照边设计边实行边完善的思路，持续优化政策申报、审批流程等企业服务业务管理机制，通过部分项目免申即享、定制手机申报端口、采用微信支付等方式，加快政策落地兑现，一方面大程度的提高了企业服务业务的规范性与履职效果，另一方面有效地保障了财政资金、国有资产投入规范、安全、高效，提高政府资

源投入效益。如：2022 年，本部门为响应疫情期间出台的惠企纾困政策，在企业服务智能化系统上增加疫情政策项目功能服务和惠民纾困便捷申报服务功能模块，方便企业申报，更好地提供了企业服务。

2. 打造产业空间智能服务平台，助力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2 年本部门配合政数局开发建设产业空间智能服务平台，并如期完成产业空间智能服务系统上线运行。为实现系统如期上线，本部门协同我区其它各部门、各街道及第三方机构常态化采集更新产业空间信息，目前已导入城市更新项目、政府物业与社会物业数据，已整合空间数据 620 栋，现有入库空间面积 2426 万 m²、可租面积 275 万 m²、可售面积约 11.58 万 m²。产业空间智能服务平台通过产业空间信息联通区经济一体化平台经济产业数据，为企业提供了便捷的线上产业空间查询、匹配、推送及相关服务，实现了空间资源供需精准对接，有效地助力了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服务满意度工作方面

在服务满意度方面，本部门依托信息化平台，动态地设置满意度调查问题持续进行调查，为平台地持续性优化提供工作方向。如：2022 年，本部门针对平台总体使用、平台页面跳转速度、项目申报、导航提示、自动生成账户确认函等方面进行了满意度调查，整体满意度达 95%以上，一方面肯定了本部门的工作，另一方面也为本部门优化平台的工作提供了新的方向。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本部门发现此项目资金支付过于集中的现象。2022 年第一季度支付 0 万元，占全年支付总额的 0%；第二季度支付 47.634 万元，占全年支付总额的 11.78%；第三季度支付 79.741 万元，占全年支付总额的 19.72%；第四季度支付 276.984 万元，占全年支付总额的 68.50%，大部分的款项都集中于第四季度集中支付。

（二）剖析项目存在问题的原因

“计划是进行其他工作的前提，计划在前，行动在后”。项目资金集中支付的现象反映了本部门相关工作全年安排的不均衡，工作计划制定地不够充分。

（三）其他需要说明或延伸评价发现的问题

无。

七、有关建议

建议除了落实区委区政府每年部署的重点工作外，也要进一步提高主动性，加强系统优化需求的日常收集，利用甘特图等项目管理工具，让系统优化工作更有计划性、工作安排更均衡。以免年底集中开展工作、集中支付，避免可能出现“事急则乱”的情况。

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

2023 年 6 月 29 日

附件

项目支出部门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3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决策 (20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2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4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4.9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1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1分）	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4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4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数
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性 (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5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0.08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助力开展安商稳商，按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用户对系统的满意度，按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	10
合计					95.00